

类别：B

安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）

安住建函〔2021〕566号

签发人：张世波

安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） 关于政协安康市四届五次会议第87号 提案的复函

胡仁平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提升中心城区小区环境的建议”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据摸底调查，中心城区确实有较大部分老旧小区因建设年代久远、规划滞后、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导致小区环境脏乱差，影响群众居住质量、身心健康。2019年4月，国家发改委、住建部、财政部印发了《关于做好2019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》，决定自2019年起将2000年以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纳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，给予中央补助资金支持，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居住建筑加装电梯。2020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同时住建部组织召开了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推进视频会，标志着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将全面推进。

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已于2019年正式启动，在此项工作开展之初我局已组织对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全面摸底调

查并编制了《安康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摸底调查及五年改造计划》，为总体谋划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奠定基础。在探索老旧小区长效管理机制方面，制定出台了《老旧小区改造与物业管理同步推进实施意见的通知》《安康市全面推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“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”活动实施方案》《安康市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》等一系列政策文件，妥善解决老旧小区后续管理问题。

安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）

2021年9月30日

